



武汉两型社会改革试验
Wuhan Test of Reform in Two-oriented Society

资源节约·环境友好
Resource-saving & Environment-friendly

改革试验白皮书

武汉市资源节约型和 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

改革试验报告(2011)

主编 郭胜伟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武汉两型社会改革试验

WUHAN TWO-TYPE SOCIAL REFORM EXPERIMENT

改革试验白皮书

武汉市资源节约型和 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

改革试验报告(2011)

主编 郭胜伟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武汉市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报告(2011)/郭胜伟主编.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11.1

ISBN 978 - 7 - 216 - 06726 - 3

I. 武…

II. 郭…

III. 自然资源—资源利用—研究报告—武汉市—2011

IV. X372.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0981 号

武汉市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报告(2011)

郭胜伟 主编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武汉美盈风谷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开本: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张:16.5

字数:293 千字

插页: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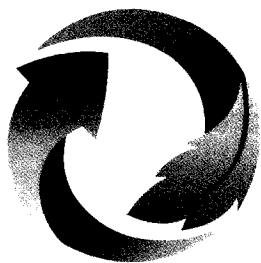
版次: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 - 7 - 216 - 06726 - 3

定价:52.00 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武汉两型社会改革试验

Wuhan Test of Reform in Two-oriented Society

资源节约·环境友好

Resource-conserving & Environment-friendly

标志释义：

- ①从两型社会建设的内涵出发,两个主题元素如太极的阴阳鱼一样相互环抱、相互融合,体现两型社会建设的有机统一和循环环保的核心概念。
- ②标志中的蓝色箭头代表资源节约的概念。箭头的图形本身比较抽象,能代表资源的有效利用和改革试验的创新精神,也代表了武汉市多湖多水的水资源,具有地域特色。
- ③标志中的绿色元素是树叶,代表了环境友好的概念。绿色最能代表环保,而树叶也代表了与人类居住密切相关的生态。
- ④标志的视觉语言简洁大方,使得两型社会建设一目了然,深入人心。

编委会人员名单

主 编	编 委	郭胜伟			
		郭胜伟	黄继友	李 光	郑明陆
		王清华	熊贻沛	池少华	金永红
		袁 朝	程致舜	张少华	邓海洋
编 审 小 组		肖和平	祝方东		
		郑劲松	曹 非	胡 宁	王 健
		孙爽成	杜德波	邓 冰	王国栋
		林汝湛	别俐蓉	王 帅	辛 丹

目 录

contents

武汉市两型社会建设进展情况及 2011 年工作打算 /1

第一部分 经济发展 /9

- 第一章 循环经济发展 /11
- 第二章 节能降耗 /16
- 第三章 两型科技支撑 /21
- 第四章 产业转型 /27

第二部分 环境保护 /33

- 第五章 城市环境总体状况 /35
- 第六章 水环境建设 /40
- 第七章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5
- 第八章 农村生态环境建设 /49
- 第九章 禁实禁粘 /54
- 第十章 森林绿化 /58

第三部分 制度创新 /61

- 第十一章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 /63

- 第十二章 探索建立城市矿产交易所 /69
- 第十三章 探索生态环境补偿制度 /73
- 第十四章 探索碳减排的体制机制 /78
- 第十五章 环保体制机制创新 /83
- 第十六章 价格体制改革 /87

第四部分 两型示范 /91

- 第十七章 智慧城市 /93
- 第十八章 绿色建筑 /100
- 第十九章 绿色交通 /105
- 第二十章 绿色照明 /110

第五部分 两型创建 /115

- 第二十一章 集中展示区 /117
- 第二十二章 两型机关 /120
- 第二十三章 两型社区 /127
- 第二十四章 两型学校 /133
- 第二十五章 两型村镇 /138
- 第二十六章 两型家庭 /142

第六部分 各区实践 /147

- 第二十七章 江岸区两型社会建设 /149
- 第二十八章 江汉区两型社会建设 /156
- 第二十九章 硚口区两型社会建设 /162
- 第三十章 汉阳区两型社会建设 /169
- 第三十一章 武昌区两型社会建设 /176
- 第三十二章 青山区两型社会建设 /182
- 第三十三章 洪山区两型社会建设 /186

第三十四章	蔡甸区两型社会建设 /195
第三十五章	江夏区两型社会建设 /201
第三十六章	东西湖区两型社会建设 /208
第三十七章	汉南区两型社会建设 /217
第三十八章	黄陂区两型社会建设 /224
第三十九章	新洲区两型社会建设 /230
第四十章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两型社会建设 /235
第四十一章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两型社会建设 /241
第四十二章	武汉吴家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两型社会建设 /245
第四十三章	武汉化工区两型社会建设 /250
第四十四章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两型社会建设 /254

附 录

- 一、2010 年 1—11 月武汉城市圈主要经济指标 /259
- 二、2010 年 1—11 月全国改革试验区主要经济指标 /259

武汉市两型社会建设进展情况及 2011 年工作打算

一、三年来主要成效

自 2007 年底获批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以来,全市上下认真落实《实施方案》和《三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大胆创新,两型社会建设改革试验取得了积极成效,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逐步显现。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围绕资源高效利用,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初显雏形

坚持把循环经济作为突破口,以青山区、东西湖区、阳逻开发区等国家、省级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为重点,着力推进全市循环经济发展。青山区累计完成投资 100 亿元,基本形成了以钢铁、石化、环保等主导产业为基础的循环经济产业链,积极探索重化工集聚区循环经济发展模式。阳逻开发区累计完成投资 115 亿元,以阳逻电厂等重点企业为平台,积极探索资源循环利用模式,实施了阳逻电厂粉煤灰、脱硫石膏、余热、循环水等综合利用工程,其中,粉煤灰利用率达到 97%,实现了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共赢。加快推进东西湖两型示范区建设,建立了以都市生态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为重点的 14 个循环经济示范点,着力构建农业、工业、园区、社会四个层面的循环体系。推进循环经济跨区域发展,规划建设青—阳—鄂大循环经济示范区。企业资源循环利用水平不断提高,培育了金凤凰纸业、保华新材料等一批循环经济示范企业。为循环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支撑环境,设立了循环经济发展引导专项资金,争取获批筹建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创办了武汉循环经济发展研究院和实验室等。我市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保持下降趋势,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

(二)围绕滨江滨湖城市建设,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近年来,我市围绕滨江滨湖宜居城市建设,实施了一批重大水环境工程,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大东湖生态水网构建工程总体方案获国家发改委批准,东湖九峰渠



工程顺利完工。“清水入湖”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中心城区 40 个湖泊基本实现截污。污水处理设施加快建设,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2%,比 2007 年提高 13.8 个百分点。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试点工作通过国家验收。成为全国唯一节水型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双试点”城市。中心城区 16 个湖泊水质提档升级,劣五类湖泊减少 10 个,东湖水质由劣五类升至四类,初步扭转我市湖泊水质恶化趋势。第十三届世界湖泊大会在我市召开,发表了《武汉宣言》,武汉治水的国际影响开始显现。

连续 3 年实施“清洁空气工程”,基本完成禁燃区锅炉改燃,实施了机动车环保分类管理,开展了建筑工地扬尘综合整治,2009 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首次超过 300 天,创近年来最佳水平。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26.5%,比上年提高了 1.4 个百分点,并获评国家森林城市。

垃圾收集处理工程抓紧实施。着力构建以垃圾焚烧发电为主、垃圾填埋为辅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建成了 2 座垃圾卫生填埋场,正在抓紧推进 5 座垃圾焚烧发电厂,届时我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将达到 95%以上。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工作逐步推开,着手开展餐厨、建筑垃圾集中处理试点。

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集中连片推广应用太阳能热水器 3.47 万台,完成“一池三改”户用沼气建设 9.65 万户,农村秸秆汽化集中供气超过 4100 户。畜禽养殖小区污染治理全面加强,全市 254 个畜禽养殖规模小区中,117 个实现环保达标排放。创建了怡山湾生态农庄、柏泉农场、石榴红村等一批两型村镇典型,较好地实现了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面貌改善的有机结合。

(三)围绕改善民生,两型生产生活理念渐入人心

近年来,我市紧扣与广大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推进示范项目建设,力争用两型理念来改善民生、惠及民生。采取“政府引导、企业运作”的方式,基本建成了公共自行车系统,截至目前共投放自行车 5.3 万余辆,设立便民服务站点 1200 多个,受到广大市民的普遍欢迎。在全国率先启动“十城千辆”电动汽车示范工程,400 台混合动力电动公交车上线运营。深入实施国家“十城万盏”半导体照明试点工程,建成了汉口江滩、东湖路等绿色照明示范路,实施了节能灯推广三年计划,累计投放 420 万只。率先破题废旧电池回收工作,初步建成了“政府补贴、企业运作、市民参与”的回收系统。在全市范围内推行了 65%的建筑节能标准,启动王家墩绿色 CBD 建设,成为中英两国可持续发展城市计划在中国推进“绿色建筑”的第一个城市。强力推进光城计划、无线城市建设,光纤用户累计达到 90 万户,无线热点已基本覆盖大型公共场所。加强两型社区、两型机关等示范创建,启动两型集中展示区建设,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了两型宣传标志,启动“呵护江城”行动计划,两型理念

正在深入人心。

(四) 围绕破解难题, 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有效进展

围绕我市两型社会建设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大胆创新, 不断探索, 以土地、金融等为重点的改革试验取得有效进展。

创新土地管理体制。建立了全市统一的土地有形市场, 开展了区级土地储备试点。推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全面推进了二环线内 56 个城中村改造, 成功申报了 9 个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促进农村土地等资源合理流动,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 交易品种全国最全,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规模全国最大, 截至 2010 年 12 月, 累计鉴证交易项目 526 宗, 交易面积 49.35 万亩, 交易金额 38.18 亿元, 抵押贷款规模 1.425 亿元, 其中单笔最高贷款达 2000 万, 创全国农村产权抵押单笔金额最高记录。

积极构建区域性金融中心。汉口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先后获批, 民生银行金融租赁公司、12 家小额贷款公司正式运营, 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等 16 家金融机构后台服务中心落户武汉。企业直接融资取得较大进展, 三年来, 新增上市公司 9 家, 募集资金总额达到 60 亿元以上。

完善环保管理体制。出台了《武汉市湖泊整治管理办法》, 强化湖泊保护问责制。积极推广合同能源管理, 制定出台了《武汉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支持办法》。探索建立生态环境补偿机制, 成立了武汉碳减排协会, 积极探索符合我国国情的碳减排、碳交易的体制机制。排污权交易试点正式启动, 成功纳入国家试点范围。启动了绿色保险、绿色信贷工作, 我市绿色保险规模位居全国前列。

二、2011 年主要工作重点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 也是我市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深入推进的重要节点, 按照“项目化、资金化、政策化”的要求, 突显两型社会建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将我市两型社会建设改革试验不断引向深入。

(一) 发展循环经济

坚持把发展循环经济作为两型社会建设的主要着力点, 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 全面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效率, 着力构建政府大力推动、市场有效驱动、社会全方位参与的循环经济发展新机制, 形成武汉循环经济发展模式。

围绕化工、钢铁、物流等重点行业, 实施一批重点循环经济示范项目, 在项目审批、资源配置、资金组织、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财税等方面予以扶持, 力争在节约降耗、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推进国家、省、市三级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支持青一阳一鄂大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鼓励循环型企业围绕区域内钢铁、石化、电力等支柱产业进行布局,形成若干循环经济产业链和循环经济集聚发展区,构建区域内循环型的钢铁、电力、建材、化工等产业集群。

进一步完善武汉城市矿产交易所功能,将工业再生资源、社会再生资源及城市其他可再利用资源纳入交易范围,促进资源的高效利用。加快完善再生资源标准化回收站点及网络体系,深入推进“全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城市”建设。

围绕我市工业发展的优势领域和行业,重点支持钢铁、汽车、装备制造、电子信息 and 环保等领域探索建立产学研结合新模式,研究开发产业发展所需的污染治理、废物利用、清洁生产、生态工业链接等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装备,积极做好引进技术消化吸收创新工作,为循环经济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二)实施节能减排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形成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全社会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建立健全有利于节能减排的长效发展机制,探索建立与我市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低碳发展模式。

探索碳减排的有效途径。依托武汉碳减排协会,进一步加强全市碳减排平台建设,设立市政府碳减排引导资金,研究制定碳盘查认证、执行标准,选择若干重点行业的代表性企业开展碳盘查试点,根据碳盘查数据研究拟定行业基准线。

狠抓主要污染物减排。将氨氮、氮氧化物列为减排指标,优化地区与企业的排污总量分配。加强对企业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的监督,完善科学、统一的节能减排统计指标体系和监测体系。制定排污许可证制度管理办法,强化许可证核发工作。开展环境监察稽查试点,严查环境违法行为,组织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专项行动”。

实施重点节能工程。突出抓好企业技术改造,着力实施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对 10 家以上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试点。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抓好工业、建筑、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节能。强化节能目标责任考核,对 65 户重点耗能企业实行动态管理,对年综合能耗 10 万吨以上标煤的企业实施跟踪。

发展低碳建筑、低碳交通。结合四新国际博览中心、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新能源产业基地、生物基地和“武汉市民之家”等项目建设,增加绿色建筑试点示范工程 150 万平方米。开展国家康居示范工程、低碳住宅小区试点示范工程。完善自行车专用道路网络,在主城区内建设 10 条慢行道,在蔡甸区、东西湖区开展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建设试点。加大混合动力公交车、纯电动车的投放力度,淘汰达不到“欧 II”排放标准及使用化油器车辆。新增 CNG(压缩天然气)加气站 10 座,完成出

租车 CNG 改燃 2000 辆。

(三)保护生态环境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强化从源头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促进重要的生态系统休养生息,明显提升环境管理水平与城市环保功能。

探索建立生态环境补偿机制。科学划定全市重要生态功能区,设立生态环境补偿专项资金,积极开展生态环境补尝试点。制定出台实施生态环境补偿的配套政策,建立客观公正的生态环境补偿标准体系,为实施生态环境补偿提供政策和法制保障,推动我市的环境保护工作实现从以行政手段为主向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和行政手段的转变。深入开展环境容量测算、资源消耗评价等关键技术的科研攻关,建立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价值评价体系。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将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路检工作常态化,实施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逐步淘汰冒黑烟公交车、出租车,禁止不符合国家机动车排放标准车辆在全市生产、销售和注册登记。出台《绿色工地创建与考核管理办法》,加大建筑工地的扬尘治理力度,实现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的常态化管理。

提高垃圾处理无害化水平。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为推进重点,实现青山地区垃圾焚烧厂实质性开工,锅顶山、新沟厂建成投产。推进陈家冲场二期和长山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二期工程的建设,出台《餐厨垃圾集中处理管理办法》,兴建餐厨垃圾处理场和大型生活垃圾转运站,力争都市发展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的目标。启动古田化工地区、谌家机片区土壤修复治理工程,对已关闭的紫霞观等 4 座简易垃圾填埋场进行生态修复。

努力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划定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清理整顿环境隐患。基本实现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染物排放达标。结合我市农村“家园建设行动”计划和城乡一体化工作,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率与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开展连片村污染综合整治,完成一批试点项目。创建一批环境优美乡镇和生态村。

(四)加强水环境治理

按照建设“生态、文明、宜居、滨水”特色城市和打造中部地区中心城市的目标要求,紧扣两型社会建设,力争在水资源管理、水环境建设、水生态修复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实施排污口截污工程。完成好清水入湖截污工程的最后收尾工作,完成剩余黄家湖、严西湖、龙阳湖等 7 个排污口的截污。

加大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主城区新建污水管网 108.5 公里,启动北湖污水处理厂建设,大力推进龙王嘴污水处理厂扩建和黄浦路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远城



区大力推进镇、街道等地方污水管网建设,逐步完善污水收集系统。鼓励企业实施中水回用改造工程。推进城市水业产权改革,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营的市场化步伐。

继续实施大东湖生态水网工程。继续实施沙湖水生态修复工程,官桥湖综合整治工程完成 80%,东沙湖连通工程完工,启动九峰渠连通工程。实施面源污染控制工程,进行水域内、滨湖带、汇水区生态修复。

深入实施湖泊综合整治工程。继续对中心城区湖泊岸线进行生态固稳,实现湖泊岸线清晰顺畅、岸坡稳定。采取污染源控制、生态修复以及环境整治的综合手段实施湖泊整治,实现主城区湖泊水质提档升级,恢复湖泊功能。制定《武汉市远城区湖泊保护规划》,实施湖泊形态控制工程,实施湖泊面源控制,对江夏梁子湖、蔡甸后官湖、莲花湖、黄陂后湖等实施重点整治。

(五)培育两型文化

在全社会倡导节约、环保、文明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让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成为每个社会成员的自觉行动,将两型社会建设真正落实到每个家庭、每个单位。

推进两型示范创建。进一步加大社区、村镇、学校、家庭、机关创建力度,巩固已有的创建成果,不断丰富创建内容,完善推进机制,规范创建标准,总结推广成功经验,树立一批创建典型,实现两型示范创建的常态化、规范化,营造两型社会建设共建共享的良好氛围,使两型理念深入人心。

实施“呵护江城”计划。设立“环境调查与教育小额基金”,对民间实施的环保公益项目进行资助,探索环境调查、环境教育的新机制。继续举办绿色生态讲堂,围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各领域定期举行主题报告、经验交流、知识讲座、学术研讨,探索两型志愿者活动交流新空间。在汉口江滩建设两型活动体验基地,普及生态环境知识,展示两型社会建设成果,打造两型理念普及新载体。

倡导绿色消费。深入开展绿色饭店、绿色餐饮、绿色超市创建,加大绿色商品营销力度和流通服务业节能减排工作力度,做好抑制商品过度包装和限制塑料袋使用工作。大力推广绿色照明,积极推进“十城万盏”示范工程,在街道、车站、住宅小区、旅游景区及室内照明等重点区域(领域)推广 LED 功能性照明产品。加快公共照明节能改造步伐。

营造浓厚社会氛围。开展两型社会建设理念宣传与成果展示活动,提高社会各界对两型社会建设的认知度、参与度和贡献度。扩大两型标志和宣传标语的宣传范围,设立宣传展示大型户外广告,组织好节能宣传周、城市节水宣传周、世界环境日、地球日、水日、无车日、无烟日等活动,使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观念深入人心,成

为社会普遍接受并积极践行的价值观念和行动指南。

(六)创新体制机制

探索充满睿智与活力的武汉独创的体制机制,形成两型社会建设武汉模式,为推动全国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

创新城乡规划和土地管理体制机制。制定建设用地控制标准体系,建立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体系和考核体系。扩大“征转分离”试点,降低城市建设成本。积极稳妥探索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流转新模式,扩大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规模。建立基本农田保护补偿机制,切实控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规模。出台《全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考核办法》,各区集约利用土地状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目标。

创新财税管理体制机制。积极向国家争取支持武汉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的财税政策。加快出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财税政策。加快制定有利于节能减排的企业间中间产品税收优惠和以奖代补政策。积极争取资源税、环境税在武汉率先进行试点。探索发行水环境治理债券。加快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全面推行增值税“全额抵扣”和“全行业试点”。争取在武汉开展两型社会建设公益彩票发行试点。

创新资源节约和污染物减排的体制机制。完善排污权交易制度,全面推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加快建设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市场,逐步扩大排污权交易规模。加快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和环保收费改革,探索建立反映资源稀缺度、环境损害成本的生产要素和资源的价格形成机制。建立节能减排监测考核体系,实行节能减排行政问责制。通过合同能源管理(EMC)对全市路灯等公共照明进行节能改造,积极推广清洁发展机制(CDM)等节能减排新机制。

创新促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体制机制。建立生态环境补偿长效机制,积极探索多样化的生态环境补偿方式,在东湖、梁子湖、府河等区域落实生态补偿资金。继续推进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环境安全专项整治,建立全市涉危企业环境信息和排污数据库,加快推进环境污染责任险。构建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系统。完善跨行政区的水体污染综合治理机制。建立城乡环境保护协调联防机制。

创新两型社会建设工作推进机制。完善调度会制度和专题协调会制度,及时协调解决两型社会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建立健全多层次的信息报送制度。完善两型社会建设评价体系,不断总结、完善我市在相关领域的试点经验,形成规范的操作办法,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两型社会建设的“武汉标准”。完善两型社会建设工作激励机制,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市综改办)

第一部分 经济发展
